

銘傳大學105學年度第2學期就學貸款公告

(適用於在校生)

一、申請時間：106年1月15日至106年2月13日

二、申請方式：

- (一) 至學生資訊系統→繳費/領款→**列印不可貸款項目繳費單**。
- (二) 登錄台北富邦銀行網頁(就學貸款專區)填寫申請資料。
- (三) 至台北富邦銀行辦理申貸手續，同時繳納不可貸項目費用。
- (四) 完成後將「學雜費單學生收執聯影本」、「撥款通知書正本」及「不可貸項目繳費單收執聯影本」各1份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承辦單位。

三、注意事項：

- (一) 各項資料繳回承辦單位期限：106年2月24日止，**加貸書籍費、校外住宿費及生活費(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同學，務必請準時交件，以免影響加貸退費撥款時程。**
- (二) 符合辦理學雜費減免者，請於106年2月6日前完成減免手續並列印出減免後繳費單再至台北富邦銀行完成申貸手續。
- (三) 台北、金門校區承辦單位：生輔組王克琦(分機2236)
桃園校區承辦單位：學務組陳昭蓉(分機3112)
- (四) 106年1月21日至2月5日為全校教職員共同休假日。

為免影響您個人及其他同學權益，請於期限內儘速完成申貸手續。